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于2025年10月20日通过电子邮件形式送达至全体监事,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 料,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内容和方式。
- 2、本次监事会于2025年10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 的方式进行表决(其中监事刘斯奇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
 - 3、本次监事会应参加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名。
- 4、本次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刘斯奇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和证 券事务代表列席了本次监事会。
- 5、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 律法规和《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与会监事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 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 映了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的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

《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下同)。

表决结果: 3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增加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经审议,与会监事同意公司增加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8,342万元 (以下万元均指人民币万元),其中,增加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服务的关联 交易金额为6,815万元,增加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的关联交易金额为 1,167万元,增加与关联人发生的其他交易的关联交易金额为360万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增加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系基于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实际需要,交易事项在关联各方平等协商的基础上按照市场价格、成本加成的方式定价,遵循了一般商业原则,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关联交易事项在审议时关联董事已对该议案依法回避表决,审议程序合法有效。

《关于增加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 2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公司关联监事刘斯奇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3、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拟与关联方联合申报科技项目暨关联交易的 议案》

经审议,与会监事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华大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医检所)与关联方杭州华大生命科学研究院、常州新一产生命科技有限公司及其他大专院校、研究所、医院共计十家机构,联合申报"新发突发与重大传染病防控国家科技重大专项"中的"病原体检测专用便捷长读长测序系统开发"项目(以下简称联合申报项目)。本联合申报项目总经费人民币12,000万元,其中,申请国拨经费2,000万元,联合申报单位自筹经费10,000万元。自筹经费中,天津医检所自筹5,000万元。天津医检所参与其中3个课题,主要承担应用端的病原单分子检测试剂盒、配套算法和数据库的开发以及自动化应用的研究任务。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与关联方联合申报国家科技项目符合公司业务规划和发展需要,未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关联交易遵循了自愿平等、公平公

允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关联董事对本议案依法进行了回避表决。

《关于全资子公司拟与关联方联合申报科技项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 3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4、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与会监事同意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2026年度使用自有资金继续 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人民币10 亿元或等值外币。该额度自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的12个月内有效,在 授权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2026年度继续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有利于一定程度上对冲经营活动中的汇率风险,降低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公司已制定《证券投资、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为公司从事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制定了具体操作规程和可行的风险控制措施。同时公司出具的《关于2026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为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开展提供了充分的可行性分析依据。本次交易事项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关于2026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关于2026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 3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10月24日